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4号院1#楼解危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JSZC-320000-JCEC-C2026-0188(ZZ066026V7ZC01934)

发包人：江苏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

承包人：江苏颐恒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江苏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

承包人：江苏颐恒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 4 号院 1#楼解危工程 项目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 4 号院 1#楼解危工程

项目编号：JSZC-320000-JCEC-C2026-0188(ZZ066026V7ZC01934)

工程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 4 号院

工程内容： 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6 年 7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9 月 19 日之前通过竣工验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本项目为解危加固工程，房屋安全性等级达到 **B 级及以上**；未达到 B 级及以上不予办理结算。

四、合同价款和形式

1、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元整（小写：¥1650000）；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拟派项目经理：

姓名：盛载敏；

执业资格证书号：苏 1322020202110548 ；

身份证号：320303197004171213；

联系方式 13003509995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本合同通用条款

5、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中标通知书

6、施工图纸（如有）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8、工程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除双方另有特别约定外，双方就同一事项且签署的同一类文件，以签署日期在后的为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7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徐州市鼓楼区下淀路 163 号；

本合同双方约定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有关条文执行；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江苏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下淀路 163 号

法定代表人：刘爱斌

委托代表人：宋刚

联系人：宋刚

电话：0516-87870780

承包人：（公章）江苏颐恒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绿地蓝海商务城办公楼 B 座 1505 室

法定代表人：代国文

委托代表人：盛载敏

联系人：盛载敏

电话：0516-8320951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徐州开发区支行

账号：3200171173605987076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行政区支行

账号：10258301040010051